

## 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參考文件

### 歐洲聯盟給予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持有人免簽證入境待遇

#### 概要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歐洲聯盟司法及內政部長理事會(理事會)通過有關簽證政策的理事會規例草案。規例一俟實施，歐洲聯盟(歐盟)便會給予某些國家／地區免簽證入境待遇，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是其中之一。經諮詢歐洲議會的意見後，這項理事會規例草案可望在二零零一年的上半年正式通過。

#### 詳情

2. 自《阿姆斯特丹條約》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實施以來，歐盟一直致力為成員國制訂一項通用簽證政策，使申根簽證安排納入歐盟的整體架構內。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六日，歐洲委員會提出一項理事會規例草案，訂明哪些國家／地區的國民／居民需要簽證才能進出歐盟的外圍邊界，以及哪些國家／地區的國民／居民獲豁免這項簽證規定。香港特區列入獲豁免簽證的國家／地區名單內。

3.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理事會通過這項規例草案，並原則上同意給予香港特區護照持有人免簽證入境待遇。這個決定並無附帶任何先決條件。不過，理事會卻特別提及收回未獲授權逗留人士的協議，並發表聲明，要求歐洲委員會提交與香港磋商收回未獲授權逗留人士協議的建議書。據我們所知，理事會規例可在這項收回未獲授權逗留人士的協議達成前，先行實施。

4. 我們已準備隨時與歐盟磋商收回未獲授權逗留人士的協議，並相信香港與德意志聯邦共和國在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七日簽訂的收回未獲授權逗留人士協議，會作為與歐盟進一步磋商收回未獲授權逗留人士協議的基礎。

5. 這項理事會規例草案正式通過前，須先提交歐洲議會，諮詢意見。據我們所知，歐洲議會屬下的公民自由和權利、司法及內政委員會(Committee on Citizens' Freedoms and Rights, Justice and Home Affairs)已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六日通過這項理事會規例草案的報告，而所作的輕微修訂與香港無關。預期歐洲議會在二零零一年二月底或三月初舉

行全體會議時，會討論有關報告和予以通過。就香港的情況來說，我們預計此事不會有任何障礙，因為歐洲議會已在二零零零年十月二十五日審議《歐洲委員會向理事會及歐洲議會提交的報告 — 歐洲委員會有關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第二份周年報告》時，通過一項決議案，支持給予香港免簽證入境待遇。餘下的程序可望於二零零一年的上半年完成。

## 意見

6. 香港一直致力游說其他國家為香港特區護照持有人提供旅遊方便，理事會決定給予香港特區護照持有人免簽證入境待遇，是這些游說工作的一大突破，不但證明歐盟對香港特區在“一國兩制”方針下實施的出入境管制有信心，亦對正在申請加入歐盟的中歐和東歐國家，起正面的示範作用。

7. 理事會規例生效後，准許香港特區護照持有人免簽證入境逗留三個月的歐盟成員國，會增加 13 個。(英國和愛爾蘭已給予香港免簽證入境待遇。)給予香港特區護照持有人免簽證入境待遇的國家和地區總數，將增至 86 個。

8. 歐盟是本港的第三大貿易伙伴。二零零零年，雙方的雙邊貿易總額達 3,841 億元，與一九九九年比較，增幅為 11.6%。現時，本港與歐盟在經濟、旅遊、文化方面的聯繫，已非常密切。給予香港特區護照持有人更大旅遊方便，將可進一步加強雙方在這些方面的聯繫。二零零零年，歐洲國民的訪港人數增加了 7%，達到約 140 萬人次；本港居民到訪歐洲的人數亦增加了 18%，達到約 30 萬人次。理事會規例實施後，預計到訪歐洲的本港居民會再增加 20%。此外，免簽證入境待遇亦會加強我們作為中國門戶的角色，而隨着中國即將加入世界貿易組織，此舉更有利我們協助歐盟企業，特別是中小型企業，把握內地新的營商和投資機會。

9. 歐盟適時通過理事會規例，市民亦有裨益。免簽證入境待遇可省卻市民申請歐盟簽證的時間和金錢。截至二零零一年二月十七日止，入境事務處已簽發約 140 萬本香港特區護照，另還有 300 萬名香港居民符合申請資格。理事會規例生效後，我們預期市民對香港特區護照的需求會大增。入境事務處會調配所需人手，應付驟增的香港特區護照申請。

保安局

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日